

2019年市直土地出让收支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	比上年预算 +, -%	备注
一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	12,240,446	7.1	
二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	12,240,446	7.1	
1.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	7,832,560	-0.3	
2. 土地开发支出	203,492	-1.4	
3. 城市建设支出	3,123,594	30.2	主要是举办重大赛事，城市建设规模增加
4.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	25,000	66.7	根据上级部门统一要求，市级安排补助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资金
5.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	6,000	50.0	全部为印花税支出，根据2018年实际发生数预计
6.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	34,900	0.0	
7. 国有土地使用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	109,900	999.0	根据财预[2017]62号、[2018]28号文件，用于支付土地储备和棚户区改造债券利息和发行费用等
8.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	900,000	0.0	
9.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	5,000	0.0	